

福音釋義：緊緊地跟隨基督

常年期第二十三主日的福音
(丙年) 及釋義。

2022年9月2日

福音 (路加**14: 25-33**)

那時候，有一大夥人與耶穌同行，耶穌轉身向他們說：「如果誰來跟隨我，而不惱恨自己的父親、母親、妻子、兒女、兄弟、姊妹，甚至自己的性命，不能做我的門徒。

「不論誰，如果不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跟隨我，不能做我的門徒。

「你們當中，誰願意建造一座塔，而不先坐下，籌算費用，看是否有力完成呢？免得他奠基以後，竟不能完工，所有看見的人，都要譏笑他，說：這個人開始建造，但不能完工。

「或者一個國王，要去同別的國王交戰，那有不先坐下，運籌一下，看能否以一萬人，去抵抗對方的兩萬人呢？如果不能，就得趁那國王，離得尚遠的時候，派遣使節，去求和。

「同樣，你們中不論是誰，如果不捨棄他的一切所有，不能做我的門徒。」

.....

釋義

耶穌在門徒的陪同下前往耶路撒冷，沿途還有許多其他人加入了他們的行列。人們很容易被祂溫馨的言辭所激起的熱忱、祂熱情的歡迎（尤其是對那些最有需要的人）和祂富有感染力的喜樂所感動。但耶穌不希望任何跟隨祂的人受騙。艱難的時刻將會到來，因為在耶路撒冷等待祂的是十字架。

跟隨耶穌不是加入凱旋的行列，而是出於愛的承諾，那需要犧牲和受苦的承諾。任何想要跟隨祂的人都必須擺脫束縛，這些束縛使他們難以將他們所有的時間奉獻給祂，或者剝奪了他們協助祂進行救贖工作所需的力量。耶穌在這裡講得如此清楚，以至於祂所說的關於不要依戀家庭的話可能對我們來說似乎有點兒苛刻。天主不是吩咐我們要熱愛、尊敬和服從我們的父母嗎？耶穌怎麼會用如此強烈的言辭，而似乎與這條誡命有所衝突的呢？

耶穌需要忠實的追隨者。但「師傅」清楚地知道，要抗拒父母、朋友或近親的親愛是多麼困難，而且這些人往往是出於善意，而他們會讓自己更多地被他們的心所引導，而不是被信仰和理性所引導。因此，祂強而有力的言辭沒有模稜兩可的餘地。金口•聖若望在談到服從父母時說：「祂只意味著我們要在那些不妨礙對天主的虔敬事情上服從。因為給予他們所有其他的榮譽確實是一項神聖的義務：但當他們要求超過應得的時候，就不應服從。」耶穌在《聖路加福音》中關於父母的嚴厲言辭「並不是要我們真的去憎恨他們，因為這甚至乎完全違反了法律。但是「當一個人比我更渴望被愛時，在這方面要恨他。因為這既催毀了那被愛的人，也催毀了愛人的人」。祂說這些話，既是為了讓孩子們更加堅定，也是為了讓父親們更加溫柔。」（金口•聖若望，聖瑪竇福音的講道，35。）

忠於福音教導，天主教教理在這方面說：「基督是整個基督徒生活的中心。基督徒跟基督的關係，比跟其他家庭的或社會的關係更為重要。」

（天主教教理，第1618號。）因此，天主利用良好的基督徒家庭在孩子們心中播下對祂的愛和對所人的愛，並在他們身上培養將他們的生活集中在基督所需的慷慨，而孩子們在父母身上也能找到在教會中追隨他們自己聖召的必要支持。

為了解釋我們的生活要以基督為中心的意義，祂使用了兩個比喻：建造一座塔和參戰的國王。兩者都向我們展示了不要被膚淺的衝動沖昏了頭腦的重要性，而是需要在決定跟隨祂之前仔細權衡所涉及的一切。如果我們想在救贖工作上協助基督，並非全心全意的奉獻是沒有用的--說了是，但又拒絕中斷與世俗的一切聯繫：「你們中不論是誰，如果不捨棄他的一切所有，不能做我的門徒。」基督的話是對每一個人說的：既是對那些正在辨

別聖召的人，也是對那些組成他們的
家庭和社會環境的人。

聖人的經驗鼓勵我們自由而慷慨地回
應天主對我們的要求。「讓我們接受
天主的聖意，不須畏懼，立定志向按
照信德的教導和要求，建立自己的生
活。可以斷言這樣做必會有鬥爭，困
難和痛苦，但是我們若能真正堅持信
德，就絕不會有喪失天主寵愛之感。
在悲痛憂苦，甚至詆毀中傷之中，我
們會有一種喜樂，敦促我們博愛眾
人，幫助他人分享我們的超性喜
樂。」（聖施禮華，基督剛經過，第
97號）